

ICS 71.100.40
Y 40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0795—2014

食品用洗涤剂试验方法 甲醇的测定

The test method of food detergents—Determination of methanol

2014-07-08 发布

2014-10-10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食品用洗涤消毒产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395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国日用化学工业研究院[国家洗涤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(太原)]、西安开米股份有限公司、石家庄威纳邦日化有限公司、表面活性剂和洗涤剂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严方、强鹏涛、梁红艳、高欢泉。

食品用洗涤剂试验方法

甲醇的测定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测定食品用洗涤剂中甲醇含量的试验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食品用洗涤剂中甲醇含量的测定,也适用于非食品用洗涤剂中甲醇含量的测定。

本标准的检出限为 1.2 mg/kg,最低定量检出限 5 mg/kg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

3 原理

试样经预处理后注于气相色谱仪中,各组分由于沸点或极性的不同在色谱柱中进行无限多次的吸附、解析而得到有效分离后分别进入检测器,通过各组分的峰面积计算含量。

4 试剂

除非另有说明,在分析中仅使用确认为分析纯的试剂和 GB/T 6682 规定的三级水。

4.1 异丙醇,使用前应在同样的气相色谱条件下验证不含甲醇。

4.2 无水甲醇。

4.3 甲醇标准储备液

称取 10.0 g 无水甲醇(称准至 0.001 g)于 50 mL 烧杯中,加水 20 mL~30 mL,转移至 1 000 mL 容量瓶中,用水定容,混匀。

4.4 甲醇标准溶液(内标法)

用移液管移取 10.0 mL 甲醇标准储备液于 100 mL 容量瓶中,用水定容,混匀。再用移液管取此稀释液 10.0 mL 于 50 mL 烧杯中,准确加入 2.0 mL 异丙醇,充分搅匀后储备于具塞容器中。此标准溶液的甲醇浓度为 1 mg/mL。

注: 甲醇标准储备溶液参考产品指标限量规定进行配制,如甲醇标准储备溶液配制时称取 20.0 g 无水甲醇,其他程序不变,则所配标准溶液的甲醇浓度应为 2 mg/mL。

4.5 甲醇标准溶液(外标法)

用移液管分别移取 1.0 mL、2.5 mL、5.0 mL、10.0 mL 甲醇标准储备溶液于 50 mL 容量瓶中,用水定容,混匀。该系列甲醇标准溶液浓度为 0.2 mg/mL、0.5 mg/mL、1.0 mg/mL、2.0 mg/mL。

分别将标准溶液 1 μL~2 μL 注入色谱仪中测定,以峰面积为纵坐标、溶液浓度为横坐标绘制标准曲线。

5 仪器

5.1 气相色谱仪

色谱柱:内径3 mm~4 mm,长2 m~3 m的不锈钢柱,或毛细管柱,如DB-FFAP;
固定相:180 μm~315 μm的高分子多孔微球,如PoraPakQ、GDX103等,或极性固定相,如改性PEG;

检测器:氢焰离子化检测器;

载气:氮气。

5.2 微型注射器,5 μL或10 μL。

5.3 皂膜流量计。

5.4 容量瓶,50 mL、100 mL、1 L。

5.5 移液管,1 mL、2 mL、5 mL、10 mL。

5.6 烧杯,50 mL。

5.7 比色管,10 mL。

6 程序

6.1 条件设定

6.1.1 填充柱参考条件

进样口温度:150 °C;

柱温:110 °C~130 °C;

检测器温度:150 °C;

载气流速:约40 mL/min。

6.1.2 毛细管柱参考条件

进样口温度:160 °C;

柱温:从35 °C起始,第一阶段升温速率3.5 °C/min,升至45 °C,第二阶段升温速率20 °C/min,升至160 °C;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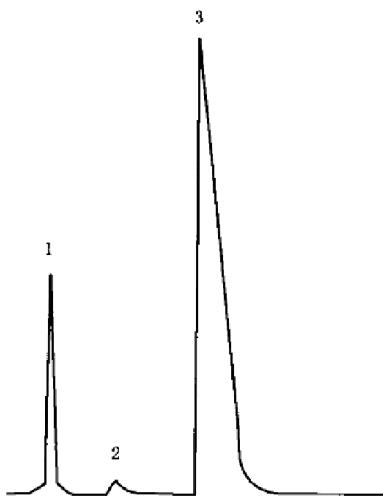
检测器温度:160 °C;

载气流速:约40 mL/min;

分流比:1:20。

6.2 仪器调整

注射1 μL~2 μL标准溶液于色谱仪中,记录图谱。适当调整柱温和载气流速,使甲醇和异丙醇的色谱峰能充分分开(见图1)。



说明：

- 1——甲醇；
- 2——乙醇；
- 3——异丙醇。

图 1 测定甲醇含量的色谱图例

6.3 试样溶液

a) 适合样品中无异丙醇且能溶解于异丙醇的样品

称取 10.0 g 液体样品或称取 2.0 g 粉体样品(称准至 0.001 g)于 50 mL 烧杯中,若为粉体样品时,先用一定量的水溶解(记录稀释倍数)。然后在称取的样品中准确加入 2.0 mL 异丙醇,充分搅匀。

b) 适合所有样品

称取 5.0 g 液体样品或称取 1.0 g 粉体样品(称准至 0.001 g)于 10 mL 具塞比色管中,用水溶解并定容至 10 mL,取清液测试(必要时离心分离)。

6.4 测定

注射 1 μ L~2 μ L 甲醇标准溶液(4.4 或 4.5)和试样溶液(6.3)于色谱仪中,记录图谱(需调节图谱界面的纵坐标,以得到较好的图谱输出)。

7 结果判定和计算

7.1 内标法判定

积分甲醇及异丙醇的峰面积,计算各图谱中甲醇与异丙醇峰面积之比,比较试样溶液与甲醇标准溶液(4.4)的峰面积比值,如试样溶液的比值小于、等于或大于甲醇标准溶液的比值,则判定样品中甲醇含量低于、等于或大于甲醇标准溶液(4.4)的浓度。粉体样品需按稀释比折算。

7.2 外标法计算

以各甲醇标准溶液(4.5)的峰面积为纵坐标、标准溶液中的甲醇含量为横坐标做标准曲线图,从图上查得试样溶液中甲醇的含量。

